**学英雄 践行动 敢担当　为建水振兴崛起作贡献**

**——建水县人大常委会开展向英雄孔祥磊学习活动**

3月30日，四川省凉山州木里县发生森林火灾，3月31日下午，受瞬间风力风向突变影响，突遇山火爆燃，27名森林消防队员和3名地方干部群众不幸牺牲。其中，云南建水籍消防员孔祥磊，在这次扑火行动中，壮烈牺牲，年仅29岁。牺牲后，被国家应急管理部评为烈士，并追记“一等功”；被建水县委、县政府追授为“建水好儿女”荣誉称号。4月6日上午，建水县54万干部群众，哀迎英雄孔祥磊烈士忠骨回家，并在建水县烈士陵园举行了骨灰安放仪式。

使命呼唤担当，榜样引领时代。4月8日，建水县人大常委会开展了“学英雄 践行动 敢担当 为建水振兴崛起作贡献”活动，县人大常委会主任李自恒主持会议。他指出，孔祥磊同志是一名英勇的消防卫士，把自己的最美青春挥洒在了大凉山，用生命书写出消防卫士风采；他用青春和热血守护着人民群众的安康祥和，他用实际行动和生命诠释了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“对党忠诚、纪律严明、赴汤蹈火、竭诚为民”要求，谱写出一曲曲新时代的英雄凯歌。英雄已逝，精神永存，建水县人大常委会要用实际行动完成英雄未竟事业，按照县委决策部署，维护核心依法履职，顺应民心共谋发展，为新时代建水振兴崛起作贡献。

一是在坚持正确政治方向上要有新高度。始终坚持党的领导，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核心、全党的核心地位，坚决维护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，坚定执行党的政治路线，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，在政治立场、政治方向、政治原则、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。按照“县委决策、人大决定、政府行政”的原则，围绕县委工作部署，对带有全局性的重大事项和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，按照法定程序作出决议决定，并督促“一府一委两院”组织实施。

二是在增强人大监督实效上要有新作为。围绕县委中心工作，坚持把法律法规实施情况、行政权司法权和监察权行使情况、中央和省州县党委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、涉及全县改革发展稳定的重大问题、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民生保障问题等作为重点，综合运用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、代表视察、工作评议、专题询问、备案审查等方式加大监督力度，增强监督实效，促进“一府一委两院”依法行政、公正司法、依法监察，保障全县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。

三是在发挥代表主体作用上要有新突破。进一步提升代表的履职能力和水平，持续推进“代表之家”建设工作，丰富活动内容和形式，借鉴和探索新方式方法，不断完善代表服务机制。坚持开展县乡两级人大代表向选民述职评议活动，加强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，不断增强代表的责任意识。坚持邀请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、参加视察和调研等活动，不断拓宽代表的知情、知政渠道。坚持常委会领导接访基层代表和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制度，切实维护代表的合法权益，为代表在闭会期间开展活动提供服务和保障。坚持不懈抓好代表议案、建议办理情况的调查及督办工作，提高办理质量。

四是在机关建设上要有新成效。坚持把思想政治建设放在首位，不断加强自身建设，着力培养造就“忠诚、干净、担当”的人大干部队伍。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党风廉政建设有关规定，持续开展“戒骄戒躁戒空谈，落地落实落到位”作风集中整治活动，自觉在思想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，确保人大工作正确的政治方向。扎实开展脱贫帮扶工作，认真改进完善帮扶措施，实施精准脱贫。积极推进机关机构改革和制度建设，完善各专委、各工委（室）职能职责，健全机关内部管理制度，促进机关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。

期间，李自恒先后两次到青龙镇业租村委会法依村，代表县委政府和人大干部职工，向孔祥磊烈士的家属表达了深切慰问。

（建水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周维勤）